



Roper Technologies

商业道德规范与行为标准

总裁兼首席执行官致辞

在“儒博技术公司”，我们为我们商业上取得的令人难以置信的成功而自豪。这种成功，不仅体现在业绩和成就上，还体现在我们作为一家负责任、有道德感的公司进行运营。我们的《商业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阐明了我们希望的、适用于为“儒博技术公司”工作以及与之合作的每一个人的行为，旨在培养最高的道德标准和诚信承诺。

道德行为是每个人的职责所在。

请花时间仔细阅读、理解并在您的日常活动中积极应用我们的《规范》。我们要保护我们的员工，维护公司卓越的声誉，并要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这些都是至关重要的。

能够和“儒博”大家庭的优秀人才一起，为这样一家卓越的公司工作，我们都应为此而自豪。我要感谢每一个人，持续地在开放、诚信的环境中工作，促进形成最高的道德和行为标准。

此致，

Neil Hunn，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目录表

我们的商业道德规范与合规政策	5
道德规范概述.....	5
报告违反或忧虑.....	5
禁止报复	6
纪律处分	7
保密性	7
合规官	7
关于规范的豁免.....	8
您在规范管理中的职责和承诺.....	8
保密信息	9
要保护的信息.....	9
我们对于委托给我们的信息的保护职责.....	9
“重大”信息	9
限制访问	10
非公开信息的披露.....	10
防止内幕交易和泄密	11
禁止什么	11
为什么禁止.....	11
您不能做什么.....	11
信息什么时候为非公开.....	11
如果处理重大、非公开信息.....	11
与客户、供应商和竞争对手的关系.....	12
公平交易	12
不公平竞争 - 反垄断.....	12
市场营销：贬低竞争对手.....	12
产品安全	13
医疗与保健业务.....	13
向客户提供礼品、款待及/或旅游	13

接受来自销售商和供应商的礼品.....	14
公司人员的职责	14
健康与安全.....	15
非歧视：骚扰.....	15
隐私	16
药物滥用	16
劳工代表	16
利益冲突与公司机会.....	17
利益冲突	17
公司机会	18
保护公司资产.....	19
公司资产的正确使用.....	19
记录管理	20
知识产权	20
公司记录和报告的准确性	20
如何确保准确性.....	21
会计控制	21
文件记录	21
反洗钱	22
证券交易委员会报告；其它公共传播.....	22
对公众的职责.....	23
与公职官员的关系；《海外反腐败法》	23
政治活动与捐款.....	24
媒体联络；公开声明.....	24
社交媒体使用.....	24
环境保护	24
尊重当地法律和习俗.....	25
反抵制法律.....	25
出口和进口控制.....	25

我们的商业道德规范与合规政策

道德规范概述

儒博致力于开发、制造和销售符合安全的高质量方案和产品。我们致力于在全球范围根据商业诚信典范标准开展我们的运营。

为此，所有儒博员工和董事都应本着诚实和正直的高标准原则，开展儒博业务。这对您意味着什么呢？

- 全面阅读本规范
- 在儒博提交的任何报告提供全面诚实的披露
- 在我们的所有业务方面遵循法律精神和法条规定
- 及时报告对本规范的任何违反行为
- 全面配合所有内部和外部的调查

本规范将作为指南，协助我们的员工和董事根据这些标准代表儒博行事和决策。当然，任何指南也不可能面面俱到，正确行事的职责还是在于您。

没有什么比个人正直和良好判断更重要。

如果您面临艰难的决定，考虑如果您的决定为公众所知，您是否会觉得坦然。如果您认为您的决定从法律或道德的角度可能不当，不确定最佳行动是什么，或对于本规范的适用性有疑问，鼓励您跟您的主管或合规官沟通。

报告违反或忧虑

我们有责任报告违反本规范、法律或其它儒博政策的所有不当、不道德或非法行为。如果您注意到或怀疑违反，您应报告您的主管或合规官。公司高管和董事应向合规官报告。

若因任何原因您觉得不合适报告您的主管，您可随时匿名联系儒博技术公司道德与合规热线。

对于会计、内部会计控制和审计事项的任何顾虑也可报告给您的主管或合规官。这些顾虑随后报告给儒博董事会的审计委员会，并根据该委员会建立的程序处理。

禁止报复

每个人应坦然报告可能违反的行为。因此，对于善意举报他人涉嫌违反法律、条例或者儒博政策或程序（包括本规范）的行为，或参与其他任何受法律保护的活动，儒博既不会对举报人采取报复行为，也不会容忍他人对举报人采取任何骚扰或报复行为。

这意味着，对于让人关注到涉嫌违法、不道德或违反本规范之行为或者提供与上述行为调查事宜相关之信息的员工，或是参与其他任何受法律保护的活动中的员工，儒博不会对其采取终止雇佣关系、降职、调职从事一项不太理想的任务或者其它歧视行为等做法。

然而，儒博保留惩戒下列情况的任何人士的权利：**(1)** 蓄意诬告；**(2)** 蓄意向儒博提供虚假信息；**(3)** 违反本规范、任何适用法律或其它儒博政策或程序；或**(4)** 有其它不当行为。

报复指因某人善意举报或将要进行举报，或参与其他任何受法律保护的活动，而针对其采取的任何不利的雇佣行为。

善意举报不是说您必须确定不道德的事情正在发生--而是说您有真实的理由认为某事可能不对。

报告违反的方式：

- 报告您的主管
- 报告合规官
- 通过儒博技术公司道德与合规热线报告：+1 (888) 227-3565
- www.roper.ethicspoint.com

记住！

- 您可亲自报告、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报告。
- 在法律允许的范围，您的疑问或疑虑将保持保密或匿名状态。
- 通过儒博技术公司道德与合规热线报告时，您无需提供任何身份识别信息。

纪律处分

如果发现任何员工或董事的行为违反了本规范或者公司政策或程序，儒博将对其采取适当的纪律处分。**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纪律处分可包括立即终止雇佣。这适用于所有员工，不论职务级别。**

什么行为可导致纪律处分？

- 对本规范或任何其它儒博政策的违反
- 要求他人违反本规范或任何其它儒博政策
- 未能及时报告，或采取行动隐藏或掩盖已知或怀疑的违反
- 故意提供与违反或潜在违反相关的虚假信息
- 因报告涉嫌违反行为，或因采取其他受保护的行动，而对另一员工或董事采取报复行为
- 违反任何适用法律或者使您或儒博面临刑事处罚（罚款或被判入狱）或民事制裁（损害赔偿或罚款）

请记住，违反法律和法规可能导致民事和刑事处罚，包括罚款和入狱，这很重要。若儒博因此遭受了损失，也可以追究责任人的责任，要求其应得的补救。若违反法律，儒博将始终全面配合相关的主管部门。

保密性

就与违规行为的疑虑提出的任何报告都将在适用相关法律或允许的程度内予以保密。

但您应该知道，在某些情况下，为了解决问题，可能需要披露保密信息。参见“保密信息”部分了解更多详情。

合规官

合规官负责管理规范的实施和执行，包括：

- 监督规范及相关政策、规程和程序的实施；
- 监督规范的管理及合规，包括执行情况，并确保在必要时始终如一地采取适当的处分措施；
- 对报告的违反规范的行为展开调查或对此类调查进行监督；
- 进行协调以对不当行为作出适当的回应，并采取行动防止任何不当行为再次发生；

- 协调与规范涉及主题相关之任何必要的培训计划；以及
- 回答问题，并向员工和董事提供与标准相关的指导。

您可以通过下列方式联系合规官：亲自拜访、致电 (941) 556-2602、使用 www.roper.ethicspoint.com 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jbir@ropertech.com 或 ethics@ropertech.com。

重要电话号码

儒博技术道德与合规热线： +1 (888) 227-3565
合规官： +1 (941) 556-2602

关于规范的豁免

对公司执行官或董事的规范豁免只能由董事会作出，并将根据证券交易委员会（“SEC”）、证券交易所或者其他适用规则或条例的要求及时披露。对其他员工的规范豁免必须由合规官通过书面形式作出。此类豁免的申请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合规官。

您在规范管理中的职责和承诺

要求所有儒博员工和董事遵循本规范的文字规定和精神。这意味着，无论您在哪里，都应遵守适用的法律要求。此外，我们鼓励员工和董事随时参与到道德行为中，并且每当对最佳做法存有疑问时，与相关的公司人员就疑问或疑虑展开讨论。

在加入公司时，员工将收到一份本规范的副本，并且需要予以确认。**每年**，员工还需要确认自己会继续恪守对本规范的承诺。

在当选为董事会成员时，董事将收到一份本规范的副本，并且需要予以确认。**每年**，董事还需要确认自己会继续恪守对本规范的承诺。

需要时，本规范的更新版将分发给员工和董事，以反映修正或变更内容。

保密信息

儒博必须在保持业务信息机密性的利益与及时、完整且准确地公开披露此类信息的职责之间进行平衡，并遵守适用法律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这意味着儒博要求接触或知悉保密信息的员工和董事遵守下列指南和程序。

要保护的信息

什么是保密信息？下列情况的任何公司信息（或其他方委托给儒博的信息）：

- 不为一般公众所知；
- 若披露后可能被竞争对手利用；或
- 若披露会损害儒博（或其客户或业务伙伴）。

我们对于委托给我们的信息的保护职责

对于由儒博、“指定公司”或其客户委托给我们的所有保密信息，我们有责任依据所有适用法律保持其保密性，获授权或法律强制要求披露的情况除外。

“指定公司”指儒博与之有交易的任何公司，例如：

- 当前合同约定（例如客户、商品和服务供应商；许可人与被许可人）
- 可能合同约定（包括谈判合资企业、联合投标等，或收购/出售证券或资产）

“重大”信息

我们需要尤其注意保持任何“重大”、非公开信息的保密性。通常，如果*理性投资者*纳为下列情况的信息则为“重大”信息：

- 在决定是否购买或出售儒博证券时视为重要；或
- 将该信息视为极大地改变了关于儒博证券的可用信息的总体构成。

“重大”信息的形式可能包括业务计划或其它文件、谈话，或甚至对即将媒体发布的知悉。标签或印章通常用于表明文件和书面材料含有保密信息，但不仅依赖于是否有标签或印章判定是否为保密信息。您仍然需要审查材料，作出自己的决定。

应视为“重大”的信息示例：

- 关于儒博财务状况或运营业绩（比如收益）的财务信息，包括对此前披露的财务信息的变更
- 财务预测，尤其是收益预测
- 拆股或股息或股息增加或减少的公布计划
- 合并、收购、投标、重大资产剥离、购买或出售
- 在运营或即将推出的重大新产品方面发生的显著变化
- 拟进行新证券发行、特别借款或债务偿还
- 重大诉讼进展
- 政府调查、刑事诉讼或公诉、任何附带后果，包括可能禁止与政府签订合同，以及任何其它重大的政府行为

如果您不确定某些信息是否为“重大”，在作出任何决定之前，您需要解除所有疑虑。关于商业秘密和专有信息的额外内容参见有关保护公司资产的部分。

限制访问

对重大非公开信息的访问仅限于“需要知道”的儒博人员。这意味着需要作出所有合理的努力来限制知悉信息的儒博人员数量以及含有该信息的书面材料的副本和流通数量。

一般来说，您应就要采取的步骤作出最佳判断，限制对非公开信息的访问，或者保护该信息的保密性。若有任何疑问，立即咨询您的主管或儒博总顾问。

非公开信息的披露

一般来说，非公开信息的公开披露属于管理层的职责，因此，无论是实际或您认为已发生公开披露，保持非公开信息的保密性很重要，除非该披露属于由法律公开授权、允许或要求的情况。

如果儒博以外的任何人联系您讨论保密信息，请**不要披露任何保密信息**，并请转给适当的儒博管理人员。除了基于“需要知道”的原则，在无儒博总顾问或其他适当管理人员事先批准的情况下，不得进行披露。

防止内幕交易和泄密

禁止什么

联邦证券法律禁止在知悉重大、非公开信息的情况下进行的证券购买或出售（“内幕交易”），或向其他以该信息交易（“泄密”）的他人披露信息。

为什么禁止

员工或董事违反此等法律可能使儒博以及从事该等活动的个人面临严重的民事和刑事责任。在美国，这可能包括三倍赔偿、高达 5 百万美元罚金以及最多 20 年的监禁。

您不能做什么

当您持有重大、非公开信息时，您绝不能从事任何证券*的交易，无论是儒博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证券。

您绝不能将重大、非公开信息传播给可能使用该信息购买或出售证券的任何人士。不论您是否从您披露的信息获得任何利益，与此无关。

这些与内幕交易和泄密有关的禁止即使在您离开儒博之后仍然适用。

信息什么时候为非公开

在提供给投资者一般可用之前，信息为“非公开”。这可能意味着非公开信息包含于与 SEC 存档的报告，或纳入儒博发布的新闻发布中，或在一般发行刊物中引用（例如华尔街日报、纽约时报）。

如果处理重大、非公开信息

如果您因就职于儒博而获得信息，您必须：

- 不向儒博内外的任何人（包括家庭成员）披露重大、非公开或其它保密信息，严格把握需要知道的原则以及可相信接收人将不会滥用或不当披露该信息时的情况除外；
- 禁止推荐或建议持有有关证券的重大、非公开信息的任何人士从事证券（无论是儒博或任何其他公司的证券）交易；以及
- 禁止在持有与其业务或运营相关的重大、非公开信息的情况下从事儒博或任何其他公司的任何证券交易。

* 就本规范而言，“证券”包括与该等证券和其它证券相关的可即时转换或兑换为该等证券的期权或衍生工具。

记住！

究竟什么应视为“重大”信息，这可能难以确定。如果您对于信息是否“重大”有任何疑问，不要交易或传播该等信息。

关于什么是“重大”的更多信息，参见有关保密信息部分。

与客户、供应商和竞争对手的关系

我们的成功取决于与客户和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关系。营造信任的氛围并基于实力销售产品和方案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基础。

公平交易

我们应始终致力于与儒博的客户、供应商和竞争对手公平交易。为此，我们绝不能通过操纵、隐瞒、滥用特权信息，歪曲重要事实或采用任何其它不公平交易做法，来获取他人的不公平优势。

不公平竞争 - 反垄断

每个人必须完全遵守美国的反垄断法以及儒博或其附属公司开展业务所在各个国家的竞争法。一般来说，如果与竞争相关的美国法律不同于当地法律，且对于哪种法律应适用存在不确定性时，将应用限制性更强的标准。

反垄断法律禁止在竞争对手之间就价格、销售条款、利润、客户、市场或区域划分或分配、信用安排、经销方式或限制竞争的任何其它活动达成谅解或协议。

从我们的客户或其它来源获得的与竞争对手战略和市场状况相关的信息是合法的，可以获取。**然而，您不应要求客户作为中间人与我们的竞争对手交流。**

您不应在不当或可疑情况下获取、接受、披露、使用或建议您或儒博持有其他公司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包括其内容并非众所周知或可查明的、所有者尚未向公众披露并且可能由所有者予以保护的任何信息、文件或材料。

此外，您不应通过直接或间接试图限制任何客户就任何儒博产品零售自行设定价格的自由。

此外，应避免与公司的竞争对手进行任何不必要的接触。一般来说，与竞争对手进行接触和交流应仅限于诸如贸易展览会及某些外部研讨会等偶然且不可避免的情况，在进行深一层的接触或交流之前，您应获得适当的授权。

市场营销：贬低竞争对手

儒博广告和营销必须符合禁止不公平和欺骗性商业规程的所有适用政府法律、规章和法规。这包括任何广告和促销政策。

行为标准

- 避免违反或可能看起来违反反垄断法的文字规定和精神的任何行为。
- 不要就价格事项与任何竞争对手达成任何协议或谅解。
- 不要与竞争对手或其他业务伙伴加入或讨论可能被解读为不当限制竞争的任何禁止活动（比如价格或销售条款）。

您是否负责任何广告或营销？

如果是，您应做到下列，这很重要：

- 确保广告真实、无欺骗，符合所有适用法律、规章、法规和政策
- 验证与绩效和质量等相关的所有声明

儒博政策强调自身产品或服务的质量，但您绝不能对竞争对手或其产品或服务作出无根据的贬损评论。作出的与竞争对手或其产品或服务相关的口头或书面声明必须公平、真实且完整。

当提及竞争对手或其产品或服务时：

- 避免对竞争对手的品行或商业行为发表评论（例如，告诉客户竞争对手的销售代表是一个道德败坏或不值得信任的人）。
- 主要的着重点应是儒博的能力、专门技术及向客户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优势，而非竞争对手的不足之处。
- 避免提及竞争对手的非产品或服务相关的问题或弱点（例如，财务困难、未决诉讼、政府调查等）。
- 不应就竞争对手的产品或服务的规格、质量、效用或价值发表声明，除非竞争对手当前已发布之与竞争对手的现有产品有关的信息或其它事实数据已予以证实。
- 不应作出未经证实的关于儒博已推出创新产品或服务或功能的声明。

产品安全

仅生产和销售可安全运行和使用的产品是儒博的一项关键业务目标。为此，儒博产品将进行测试以确保达到质量和安全标准。此外，我们的产品将提供有与我们的产品可能对人员、财产或环境造成任何合理可预见危险相关的清晰的安全信息和适当警告与说明。

确保不授权发送已知存在缺陷、不安全或不适于既定用途的产品，这很重要。

医疗与保健业务

对于我们的医疗业务，儒博在开发、制造、分销和营销我们的医疗产品时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和法规要求。这些业务的员工必须确保遵守法规以及产品质量和安全标准和所有其他适用的标准与要求。

向客户提供礼品、款待及/或旅游

试图通过个人礼品、提供款待、旅游、折扣或特别惠赠而不当影响客户的购买决定是不当、不可接受且在某些情况下是不合法的，禁止此等做法。因此，不要向客户或潜在客户提供可能被解读为试图不当影响其与儒博的商业利益关系的金钱、礼品或其它有价之物。

可能有些当地传统或商业惯例需要某些场合送礼。这种情况下，可以送代表一定象征性价值的礼品，前提是该礼品的费用加以全面记录。确保礼品与儒博更详细的合规计划及政策一致，这也很重要。在某些有限的情况下，以获准您的主管或合规官事先书面批准为前提，允许涉

在接受礼品之前，问问自己：

- 礼品类型或邀请对于业务关系是否适当？
- 您接受款待的频率是否过度？
- 您是否获得您的主管或首席合规官的事先批准？

及旅游或款待的超过象征性价值的送礼。如果礼品为法律禁止，或送礼目的是或将看起来会造成不当影响，则绝对不允许。此外，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比如礼品卡）绝不可接受。

接受来自销售商和供应商的礼品

提供给您们的贵重商业礼品可能旨在不当影响对销售商或供应商的选择。因此，与接受销售商或供应商公司或其代理人提供的礼品有关之儒博标准，同时与我们向客户及潜在客户提供礼品相关的管理标准一致。

对于是否接受销售商或供应商礼品或款待，应根据当地习俗、酌情处理和良好判断决定。一般来说，如果商业礼品仅为象征性价值，不含现金或金融证券，则可接受。对于吃饭、款待、住宿或旅游提供，接受与否应通过良好判断决定，考虑对等原则，亦即，接受者是否会提供按儒博标准报销帐单程序下类似价值和费用的礼品。

对于礼品和款待，下列应铭记在心：

不要送过度、不当或甚至只是看起来不当的礼品。

不要从供应商、客户或竞争对手寻求礼品、款待或任何形式的惠赠。

不接受大于象征性价值的物品，除非获得主管或合规官批准。

礼品必须在公司财务账簿和记录中体现。

事先让主管及/或首席合规官知悉礼品事项以获得其批准，这通常能消除任何可能的问题或潜在误解。

若礼品涉及政府或公职官员，您应遵守《海外反腐败法》部分规定的内容，这很重要。

如果对于某个礼品在本政策下是否允许存有疑虑，或若您想要获得此处未涵盖的任何礼品或款待的批准，请联系您的主管或合规官。

公司人员的职责

从各个层级来说，儒博及其人员之间的关系是以相互尊重、相互信任和共同目标为基础的。相互尊重（更多详情如下文所列）是良好的商业行为的基础。

健康与安全

儒博持续致力于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场所，符合所有适用政府法律法规。为此，您应遵守所有适用工作场所健康与安全规章。如果您的职位要求符合任何工作场所安全与健康要求，您必须接受适当的培训。

暴力威胁或行为将不能容忍，必须立即报告。威胁或犯下暴力行为的任何员工将面临纪律处分，包括终止雇佣、民事诉讼及/或刑事诉讼。

非歧视：骚扰

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儒博在雇佣、晋升或其它雇佣实践中不在种族、肤色、年龄、出身国、公民身份、性别、性别认同、性别表达、性取向、宗教信仰、残疾、怀孕、退伍状况或法律保护的任何其它特质方面进行歧视。事实上，儒博非常支持从少数民族、妇女、退伍军人和残疾人中招聘、雇佣和晋升符合资质的个人。

儒博坚决维护一个无任何形式骚扰的工作环境，包括因种族、肤色、宗教信仰、性别、性别认同、性别表达、性取向、出身国、公民身份、退伍状况、年龄、怀孕或残疾而针对任何人的口头或身体虐待或恐吓，或诋毁、敌意或反感行为。相应地，任何该等骚扰、毁谤评论或侮辱将不予容忍。

骚扰可以有许多形式，包括不受欢迎的言辞、身体接触或书面交流，或是反复发生理智的人都会视为冒犯的不当行为。任何形式的欺凌和骚扰，无论是否与性有关，均违反我们的政策。骚扰的界定不需要判别是否属于主观故意。

倡导行为：

- 尊重同事的不同性格
- 通过尊重与团队建立信任
- 如果您怀疑或注意到有人在受到骚扰或恐吓，讲出来

禁止行为：

- 因您的言行造成有敌意或恐吓的环境
- 作出不当评论或开不当玩笑
- 对任何人进行侮辱或辱骂

我如何帮助促进形成安全的工作场所？

- 遵守本规范以及适用法律和政策。
- 如果您看到不安全的某事或某人行为，迅速干预。
- 注意您的决定和行为将会如何影响他人的健康与安全。

认为自己（或另一员工）遭受歧视或骚扰的任何员工应将情况报告给其主管、合规官，或通过儒博技术公司道德与合规热线报告：**+1 (888) 227-3565**。员工、前员工、供应商、客户或承包商无论是涉嫌歧视、骚扰行为、制造敌对工作环境、存在安全或环境问题或报复行为的施害者还是受害者，对于任何这类指控，都必须由人力资源部、法务部或业务领导报告给合规官。

隐私

儒博尊重其员工的隐私，并承认公司文件收集的大部分资料都与个人背景、家庭、收入、供款及健康有关，这些资料从本质上来说属于保密信息。有权限访问此类信息的员工必须遵守适用的法律、规章和条例，其中规定了适用于此类记录以及披露此类信息的保密标准。因此，如果您可访问该等记录，除法律可能要求的披露外，您无权将与任何员工的个人事项相关的资料披露给儒博以外的任何人--证明基于“需要知道”而披露的情况除外。

药物滥用

儒博致力于提供无药物滥用的工作场所。相应地，除了履行其职责外，员工应报到上班，不受非法或未授权药物、大麻或酒精的影响。此外，禁止在公司时间或公司场所使用、持有或分发非法或未授权药物、大麻或酒精。

劳工代表

虽然儒博偏向于通过个人与其员工交流，但儒博也认识到，涉及工会或工人委员会代表的问题必须在法律框架内、基于单位对单位的基础解决。因此，在集体代表存在的情况下，儒博将基于诚信和相互尊重的原则努力与这些代表组织建立关系。儒博致力于遵守与雇佣、移民和劳动关系（包括工作小时与公平工资事项）相关的所有适用法律、规章和条例。

利益冲突与公司机会

利益冲突

我们必须小心避免与儒博最佳利益发生冲突或甚至只是表面冲突的行为。“利益冲突”是指个人的私人或个人利益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利益产生冲突或者出现冲突的苗头。此等冲突可能包括：

- 代表公司处理个人在其中拥有既得利益的交易；
- 向与儒博有业务往来者索取个人好处；
- 为儒博的竞争对手、供应商或客户工作或者向其提供建议或咨询服务，经营一家与儒博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者从事妨碍自己在儒博履行职责的岗位；
- 在儒博与之有业务往来或竞争的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级职员或拥有财务利益；以及
- 个人对儒博的忠诚度会被降低的其它情况。

必须避免出现这些情况及其它类似情况，除非获得合规官（针对员工）或董事会（针对公司执行人员及董事）的批准。

儒博员工不得在任何公司客户、供应商、经销商、销售代表或竞争对手处拥有财务利益，因为这种情况可能导致员工对儒博的忠诚度降低或者出现对儒博的忠诚度降低的苗头。

禁止向董事和公司执行人员提供儒博贷款。提供给任何其他员工的儒博贷款必须事先经董事会或其指定委员会或公司执行人员批准。

员工或董事的下列行为可能导致冲突情况：

- 作出可能使其难以客观有效地履行其职责的行为或持有可能导致前述情况的利益
- 利用其在儒博的职务之便直接或间接地接收不当个人利益（直接利益可能为提供给家人的利益）

如果您对交易的适当性存有疑虑，请咨询您的主管或合规官。

未经合规官的事先批准，员工不得为其他方执行外部工作，或者在公司场所内或在公司上班时间（包括公司给予员工处理个人事务，但支付薪水的时间）招揽此类业务。员工也不得将公司设备、电话、材料、资源或专有信息用于任何外部工作。

每位员工都必须及时向自己的主管或合规官披露自己的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公司执行人员和董事应向儒博董事会下属的公司治理与提名委员会主席披露实际或潜在的利益冲突。然后，该委员会应确定哪种措施对于回应上述事宜是恰当的（若有）。

公司机会

员工和董事有义务在有适当机会时推进公司的合法权益。任何员工或董事都不得：

- 为自己获取或为他人利益而帮助其获取通过使用公司财产、信息或职位而发现的商机；
- 将公司的名称、财产、信息或职位用于获取个人利益、收益或好处（儒博给予的补偿除外）；或者
- 与公司竞争。

每位员工和董事必须特别注意可能不当使用儒博公司机会的问题，如果有任何不确定的地方，员工应立即咨询自己的主管或合规官。公司执行人员和董事应及时咨询公司治理与提名委员会主席。然后，该委员会应确定哪种措施对于回应上述事宜是恰当的（若有）。

保护公司资产

我们有责任保护儒博资产防止失窃、丢失或滥用。资产可能包括：

- 无形资产（例如客户名单、制造工艺、工程图纸和规格、软件代码、知识产权，以及各种书面或数字形式存储的信息）
- 有形资产（例如资金、设备、物资、设施、存货和材料）

员工应在保护公司的商业秘密、业务数据和专有技术免受工业谍报活动过程中时刻提高警惕。

同样，对儒博资源的负责任管理要求在会计记录中准确记载公司重大资产及人员时间的使用情况。儒博资源不得挪作未经授权的用途。

何时为正当使用？

- 当用于既定业务目的时
- 对儒博配备的电话或计算机的合理有限使用

何时为不当使用？

- 当用于外部业务或个人政治活动时
- 当用于下载、查看或发送非法或不道德材料时

公司资产的正确使用

有权使用公司资金或财产的每一位员工都应有绝对责任以最大程度的诚信对其进行管理，避免出现任何滥用此类资产的情况。儒博人员通过欺诈、盗窃、侵占或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公司资金的行为都是不道德和非法的，完全不能接受。除非明确授权，否则您不可滥用任何公司财产，或将任何公司财产从儒博设施拿走（例如家具、设备、物资，以及儒博专门用途而建立、获取或复制的财产，如文件、参考材料和报告、计算机软件、数据处理系统以及数据库等）。

绝不能破坏儒博计算机程序和数据的完整性，要尽力谨慎保护这些资产免受故意或

意外破坏。

儒博的产品和服务是其财产，员工在受雇于儒博期间对开发和实施工作做出的贡献也属于公司财产，即使该员工与公司的雇佣关系终止，此类贡献仍然属于公司财产。

我们要通过持续关注防止公司财产失窃或滥用，通过预防措施以及以谨慎方式处理公司资产，限制财产丢失。

通过下列方式保护公司财产：

- 遵守 IT 政策和程序，
- 当无人看管设备、物资和材料时，将它们锁起来，
- 保护用户 ID 和密码，

- 警惕网络钓鱼诱骗和其他企图获取敏感的个人或公司信息的行为，
- 识别不良行为者不断企图欺骗公司员工和以欺诈手段获取公司财产（例如通过虚假借口获得公司资金），
- 向保安人员报告可疑的人或活动，
- 不下载非授权应用或软件，以及
- 以及避免在有未经授权人员在场的场合讨论公司的敏感或保密信息（例如走廊、电梯、餐厅和社交媒体平台）。

记录管理

以遵守所有适用法律、规章和条例的方式保持我们的记录，在诉讼、审计或调查时可用，这很重要。

要求所有员工和董事全面配合任何适当授权的内部或外部调查，包括就对本规范和未决诉讼相关的调查。如果根据调查或法律保留需要要求您保留文件，您必须全面遵守，绝不应有所保留、篡改、销毁或不传达相关信息。

知识产权

儒博已在其知识产权中作出大量投入，包括：

- 专利
- 商业名称
- 软件代码
- 商标
- 品牌名称
- 专有信息（例如工艺、数据、技术知识、商业秘密、配方、改进、生产技术、计算机程序，销售商和客户合同信息与列表）

员工不可将可能构成专有技术或商业运营秘密的任何信息披露给未授权个人（无论是儒博内部或外部个人）。此外，应采取合理预防措施防止该等信息的意外泄露。即使员工与儒博的雇佣关系终止后，公司信息的这种保密性仍然适用。

此外，正如儒博希望他人尊重自己的知识产权和专有信息权利，儒博也会尊重他人的财产权利。因此，除非获得专利或版权持有人的许可，否则员工通过电子或其它方式拦截、复制或占用此类材料（例如电脑软件、录音或录影、出版物，或者其它受到保护的知识产权）有悖于儒博政策。除非已获得适当法律保障，否则员工应拒绝外部来源的任何保密信息。

公司记录和报告的准确性

作为常规工作任务的一部分，我们的所有员工都要创建相关记录，所有儒博员工仅作真实准确的陈述和声明，这很重要。这不仅适用于儒博记录，也适用于政府机构、供应商、客户、新闻界和大众。涉及创建、传输或录入信息到儒博财务和运营记录（包括时间表、销

售记录和报销帐单)的每位员工负责谨慎确保信息的完整、真实、准确。

如何确保准确性

为了确保符合本政策的规定，我们必须致力于以下几点：

- 确保业务交易经过适当授权，并按照公认会计原则以及儒博的内部控制政策和程序，在儒博的账目和记录中清晰、完整且准确地创建和记载这些交易；
- 在支持文件记录中详述每项交易或付款的真实性质；
- 报告存在之任何未披露或未列帐的资金或其它资产；
- 确保向监管机构提交的所有报告（包括向证券交易委员会归档或提交的报告）全面、公正、准确、及时和可理解；
- 配合儒博的财务记录调查或审计；
- 在公司报告和记录中必须含有估计项目和应计项目的情况下，确保它们 (i) 有适当的文件记录支持，并根据符合公司会计政策和程序真实判断，以及 (ii) 若属于重大信息，获得管理层的批准；
- 确保付款始终只支付给实际提供了相关商品或服务的人或公司；以及
- 确保按照儒博的会计政策和程序与税务机关接触。

所有员工应提交准确的报销账单。针对并未消费的餐费、并未驾驶的里程数、并未使用的机票提交报销账单，或者针对未产生的任何其它费用的报销账单，属于不诚实报告行为，禁止此等行为。

会计控制

所有交易都必须按照公认会计原则、儒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其它内部控制，以及任何其它适用的公司政策和程序恰当而准确地记录在儒博的账簿和记录中。不得保持未列帐的银行账目、公司资金或资产记录，在任何公司账簿或记录中记载的所有条目都必须准确无误并且符合儒博的政策和程序。此外，所有儒博员工有责任在其职责范围内确保所有财务保留记录和向政府机构提交的记录真实准确。

对于要求遵守本规范的所有儒博人员，禁止为了提交误导性财务报告而强迫、操纵、误导或利用欺骗手段影响参与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或审查工作的任何独立或注册会计师。

文件记录

不得出于以下意图或理解而支付公司资金：该付款的任何部分将用于除支持该付款的文件描述以外的目的。

对企业行为的任何文件记录应符合儒博以及有权监管该等事项的任何适用政府机构的报告政策、程序和要求。文件记录应准确，并应根据该等机构的法令、法规或指示保留。严禁员工毁坏、更改或伪造文件或记录，以阻碍、妨碍或不当影响任何政府部门或机构司法权内对任何事项的调整或正确管理。

反洗钱

儒博致力于防止、发现和报告洗钱和恐怖分子融资活动。洗钱是转换非法所得，使之看起来合法的过程。为保护我们公司，您必须尽职作为，以防止任何儒博产品或服务被用于进一步的洗钱活动。如果您发现可疑活动，及时报告您的主管或合规官。

证券交易委员会报告；其它公共传播

作为一家上市公司，儒博致力于按照 SEC、证券交易所或其它适用规则和条例的规定，在其向 SEC 归档或提交的报告和文件中以及公司制作的其它公开传播材料中提供全面、公正、准确、及时、可理解的披露。为了支持这一承诺，除了其它措施外，儒博制定并实施了披露控制和程序（按照适用的 SEC 规则的规定），儒博要求保持准确而完整的记录，禁止在其账簿和记录中记载虚假、误导性或伪造的条目，并在儒博的会计记录中全面而完整地记载交易的文件记录。所有员工都应在自己的工作职责范围内遵守儒博的披露控制和程序，以确保与儒博相关的重大信息能够按照所有适用的 SEC 以及其它规则和条例予以及时的记录、处理、汇总和报告。如果您的岗位职责范围涉及报告重大信息，您必须接受关于此等控制和程序的培训。所有员工都应向其主管报告其认为可能重大的、而公司高层可能不知道的关于儒博的信息。

为确保所有公司信息披露准确且全面符合适用法律和法规，所有该等披露应仅通过特定建立的渠道进行。参见“媒体联络”部分了解更多信息。

除了根据这些要求履行自己的职责和责任外，公司的每一名高管人员都将以谨慎而尽职的态度制定和管理公司的报告体系和程序，以确保：

- 向 SEC 归档或提交的报告以及其他公开传播材料包含全面、公正、准确、及时和可理解的信息，并且没有失实陈述或遗漏重要事实；
- 业务交易经适当授权，并且按照公认会计原则和儒博的既定财务政策完整而准确地记录在儒博的账簿和记录中；以及
- 根据儒博既定政策以及适用法律和法规要求保留或处置公司记录。

对公众的职责

与公职官员的关系：《海外反腐败法》

儒博严格遵守所有适用反贿赂和反腐败法律，包括《海外反腐败法》(FCPA) 以及《英国反贿赂法》。儒博禁止向外国政府或外国政治候选人直接或间接送任何有价之物以获取或保持业务。

儒博制定符合反贿赂和反腐败法律的政策、程序和内部控制。这包括开展第三方尽职调查，旨在减缓通过第三方涉及腐败的风险

在与立法者、监管机构、政府人员或其它公职官员、政治党派、党派官员或政治候选人打交道的过程中，儒博人员绝不能：

- 从事旨在获取、保持或操纵业务的任何不当行为，
- 不当影响任何该等人士或其同事以采取不当行动或避免采取必要行动，或影响其职责行为。

作为一般建议，不应因任何原因给予政府官员付款、礼品或其它有价之物。这点在美国和海外均适用，即使在美国和外国法律下，可能允许由儒博人员通过适当付款给外国政府或准政府代表以促进或加快例行政府行为的履行（不涉及旨在获得或继续业务）。

不能使用第三方以便试图掩盖贿赂。供应商、代理商、经销商和业务伙伴不能因为儒博工作而提供或接受贿赂或代表儒博提供或接受贿赂。必须就评估为产生风险的第三方开展适当尽职调查。必须密切监控和审计付款和开支，以确保与本规定的合规。

我们的职责是什么？

- 切勿为了获得业务优势而向政府官员提供或允诺任何有价之物（无论价值多少）。
- 切勿指示、授权或允许第三方代表您进行禁止的付款。
- 切勿在知道或有理由相信付款可能被用于向政府官员不当提供有价之物的情况下向第三方支付款项。
- 始终准确、完整、及时地记录支付的任何付款或收到的收据。

记住，贿赂的形式可包括金钱、礼品、服务或任何其它利益。

任何与本政策有偏差的，只能在交由合规官审批之后，方可基于个例予以考虑和批准。政府机构要求的信息或会议资料（日常业务过程中的例行通讯材料除外，例如，例行出口合规通讯材料），应交由儒博总顾问处理。如果您的个人安全或活动自由面临风险，可进行付款，事后报告给合规官或儒博总顾问，且必须在公司账簿和记录中正确反映。

政治活动与捐款

儒博致力于遵守与政治捐款相关的任何适用法律，包括禁止公司进行与选举相关的政治捐款的法律。禁止儒博员工和董事利用公司时间、财产或设备开展个人政治活动。此外，未经儒博首席执行官的事先批准，您不得以公司的名义或代表公司进行任何政治捐款。这不仅包括直接向候选人捐款，而且包括其它活动（例如购买政治活动的门票、提供商品或服务，或者支付广告及其它活动费用）。

由公司或代表公司所做的任何慈善捐赠绝不应出于影响客户、供应商、政府代理或第三方的决定之目的。

媒体联络；公开声明

为了确保儒博的所有披露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财务业绩、重大合同相关的信息，以及对于投资者、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而言至关重要的其它信息）都准确无误并且全面符合适用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包括禁止“选择性披露”的 SEC 公平信息披露条例（即 FD 条例）），儒博要求所有此类披露只能通过专门建立的渠道进行。除非您已经获得明确授权可以这么做，否则员工和董事不得与证券分析师、媒体代表、政府官员、退休金计划或类似基金管理人员和其他外部人士讨论公司事务。

为了确保与儒博相关的新闻发布的准确性、及时性和一致性，并且符合适用的法律要求，此类发布事宜应由儒博的公司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和投资关系主管负责按照其制定和实施的适当程序执行。一般情况下，来自普通、贸易或金融新闻媒体的所有问询都应交由公司执行管理人员处理。

社交媒体使用

我们必须认识到我们使用社交媒体可能带来的影响和非预期的后果。为此，任何社交媒体使用必须遵守适用法律、规章、法规和儒博政策。员工和董事必须确保所有通信的专业性，不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此外，我们绝不能作出可能被解读为儒博评论或言论的个人评论。

最重要的是，我们绝不能讨论或披露保密信息或发布重大、非公开信息。参见“保密信息”部分了解更多详情。

环境保护

儒博致力于保护环境，确保可持续性，支持社会责任。我们致力于采取所有适当措施确保我们的制造、运输和废物处置活动符合环境保护。这包括：

- 安排符合资质的人员管理儒博环境控制计划，
- 配合政府和行业团体制定适当标准，
- 设计生产设施，以减少或消除污染物排放，
- 通知员工和社区居民相关环境控制事项，
- 仅采用知名废物处置承包商，以及

- 遵守所有适用法律法规。

员工应在其职责范围内根据适用的环境相关法律、规章和条例识别和管理所有环境和社会风险。

尊重当地法律和习俗

虽然儒博位于美国境内，但应遵守我们开展运营活动所在地的法律。同时，我们致力于尊重美国以外的当地习俗和制度。在很多国家，付款获取加快的服务比较常见（在这些国家甚至通常合法）。然而，我们绝不能以当地习俗为借口而违反适用法律或公司政策。我们认为，遵守当地法律是可接受的最低行为标准；儒博自己的标准常常迫使我们超越法定的最低标准，并按照更高的标准来处理我们的事务。因此，我们不允许该等付款。

如果员工认为儒博政策和当地习俗或法律之间存在冲突，请联系合规官。

同样，不应将本规范中的任何内容误解为要求进行适用法律禁止的任何活动，或禁止任何受适用法律保护的活动的。

反抵制法律

儒博绝不能订立旨在加强对于对美国友好的国家的任何未经授权的抵制的协议。美国禁止可能加强未经美国批准的任何抵制的行动和协议，包括：

- 拒绝与其他人士或公司业务往来；
- 在雇佣方面有歧视行为；
- 提供关于任何美国人士的种族、宗教信仰、性别或出身国的信息；或
- 使用含有禁止的抵制规定的信用证。

对于旨在采取行动或试图订立协议违反此等禁止规定的任何请求，儒博必须报告。

出口和进口控制

包括美国在内的很多国家对涉及技术资料出口、再出口、进口或向外国人士的披露的国际交易实行控制及/或禁止。国际交易包括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包括电子传输）传送或接收货物、技术、信息、数据或软件。员工必须遵守所有此类适用的法律、规则和条例。在从事国际交易之前，员工必须确保交易符合所有适用的法律、规则和条例。

禁运与制裁

包括美国在内的很多国家限制与全球各地的很多实体（甚至整个国家）的金融交易。儒博必须全面遵守限制与某些个人、团体、实体或国家进行业务往来的所有经济制裁和禁运。如果您怀疑出现对制裁或禁运的任何违反行为，及时报告合规官。

该联系谁获取与本规范相关的帮助

- 报告您的主管
- 联系合规官
- 使用儒博技术公司道德与合规热线: **+1 (888) 227-3565**

记住, 您可随时亲自到访、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提问或报告担忧。在法律允许的范围, 您可保持保密或匿名。通过儒博技术公司道德与合规热线报告时, 您无需提供任何身份识别信息。